

（一）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应急管理部消防救援局（单位名称）的国家消防救援局（东区）2023年度消防被装部门集中采购项目（面料和辅料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9 消防员软帽徽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东莞宏图实业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21人，营业收入为7602.9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329.6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9 消防员软胸标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东莞宏图实业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21人，营业收入为7602.9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329.6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9 专职消防员软胸标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东莞宏图实业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21人，营业收入为7602.9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329.6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东莞宏图实业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7月6日

